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企展控股有限公司之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08)

- (I)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
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供股股份0.12港元之
認購價進行供股之結果；
及
(II)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
之調整

供股之包銷商



VC BROKERAGE LIMITED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供股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最後終止時限之前終止包銷協議。因此，包銷協議及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i)已收到合共26份涉及合共58,258,831股供股股份之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暫定配額之有效接納，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約15.37%；及(ii)已收到合共29份涉及合共77,059,007股供股股份之額外申請表格項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約20.33%。

總括而言，已收到合共55份涉及合共135,317,838股供股股份之有效接納及申請，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之約35.70%。

基於上述結果，供股認購不足額為243,768,628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之約64.30%。

包銷安排

由於供股認購不足及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已按竭誠基準促使認購人認購240,364,000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之約63.41%。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由包銷商促使之所有認購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各認購人並非互為一致行動人士。

於包銷商促使認購人認購後，供股最終之認購不足額為3,404,628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之約0.90%。因此，供股的規模縮減至375,681,838股供股股份，而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本公司股權架構」一節。

額外供股股份

由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全部29份有效額外申請已獲接納及合共77,059,007股額外供股股份將悉數配發及發行予有關合資格股東。因此，概不會就全部及部分未獲接納之額外供股股份申請寄發任何退款支票。

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供股規模已縮減，供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5.08百萬港元，及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將約為43.91百萬港元。本公司將按供股章程「進行供股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動用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股權架構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主要股東				
景百孚 (附註1)	278,351,792	36.71%	278,351,792	24.55%
中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2)	<u>126,362,155</u>	<u>16.67%</u>	<u>126,362,155</u>	<u>11.14%</u>
小計	404,713,947	53.38%	404,713,947	35.69%
公眾股東				
包銷商促使之認購人 (附註3)	–	–	240,364,000	21.20%
其他公眾股東	<u>353,458,986</u>	<u>46.62%</u>	<u>488,776,824</u>	<u>43.11%</u>
小計	<u>353,458,986</u>	<u>46.62%</u>	<u>729,140,824</u>	<u>64.31%</u>
總計	<u><u>758,172,933</u></u>	<u><u>100.00%</u></u>	<u><u>1,133,854,771</u></u>	<u><u>100.00%</u></u>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景百孚（「**景先生**」）被視為於(i)透過啟富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啟富**」）持有60,435,500股股份；(ii)透過Mystery Idea Limited（「**Mystery Idea**」）持有3,846,000股股份；(iii)透過Elite Mile Investments Limited（「**Elite Mile**」）持有10,216,000股股份；(iv)透過Sino Wealthy Limited（「**Sino Wealthy**」）持有17,182,000股股份；及(v)透過Luck Success Development Limited（「**Luck Success**」）持有186,672,2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啟富、Mystery Idea及Elite Mile由景先生全資擁有。於本公告日期，Sino Wealthy由Gauteng Focus Limited全資擁有，Gauteng Focus Limited由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全資擁有，後者由景先生間接控制。
2. 中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由韓麗麗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韓麗麗被視為於中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相關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供股之縮減機制

誠如供股章程所述，無論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或由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受讓人或由包銷商促使之認購人作出之全部供股股份申請，均將根據該等申請由本公司縮減至以下水平之基準進行：(a)不會引致申請人或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一方之強制全面要約責任；及／或(b)不會導致本公司一方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據董事經考慮供股之配額結果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參與股東的任何供股股份申請將導致產生強制全面要約責任或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因此，縮減機制並沒有被觸發，且所有供股股份申請亦毋須由本公司縮減。

寄發股票

全部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合資格股東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零碎股份買賣安排

為促進買賣零碎股份(如有)，本公司已委任滙盈證券有限公司盡力在市場上為零碎股份按有關市價買賣提供對盤服務。欲利用是項服務出售彼等之零碎股份或湊足至一手完整買賣單位之零碎股份持有人可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內可聯絡 Leung先生(交易部)，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81-185號中怡大廈6樓(電話:(852) 2913 6716)。務請零碎股份持有人注意，零碎股份買賣將不保證成功對盤。任何股東如對零碎股份安排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

緊接供股完成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具有31,95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或數目將予調整。

由於供股，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以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佈有關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解釋的補充指引，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之行使價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之調整如下，並將於根據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後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起生效：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獲行使 而將予發行的 股份數目	經調整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獲行使 而將予發行的 經調整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包括首尾兩日)	0.2122	31,950,000	0.2063	32,870,022

除上述調整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本公司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書面證實，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之行使價及須予發行股份之數目作出之調整乃遵循購股權計劃之相關條款、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以及聯交所補充指引所載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關浣非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關浣非先生(主席)及毛俊杰女士，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良先生及許一安先生。